

澳門

廉政

快報

立法會通過修改廉政公署組織法

2011年廉政公署工作報告

值得借鑒的例子 —— 「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

投考公職的權益你知多少？

引言

一、從一句「不能單打獨鬥」引發的感想

「……反貪若只靠廉政公署單打獨鬥是不行的」¹。今日的澳門，正處於社會思潮與民間訴求激盪的過程，經濟的急促發展及轉型引致矛盾迭生、衝突劇增，各種激流發展至瓶頸，倘未能及時梳理，定必阻礙社會進一步發展。時代有新要求，民眾有新期望，在這股歷史洪流衝擊下，發展經濟、改善民生、加快制度建設的步伐、強化廉政建設……已是目前急須深化的工作。

案件的偵破、嫌犯的定罪量刑，又或申訴個案的妥善處理，只是解決零散個案的方法，對大局而言，充其量只能起到治標的作用，然而所披露出來的卻多是制度的疏漏及管理的落伍。倘欠缺制度建設的意識，更多的個案只會一個接一個地浮出水面，錯誤一個接一個地不斷重覆，投訴個案又一個接一個地不停增加，但制度的缺失依然成為出錯的借口，徒令監察部門疲於奔命、事倍功半，無論對社會、政府或民眾而言都毫無益處。

二、核心問題

澳門廉政建設面對的關鍵問題，在於制度不全，主管職務的部門及人員建制意識不強、創新力度不足、對關鍵核心問題掌握不準，以致社會矛盾日益加深。例如土地批給制度、工程批給的公平及廉潔、社保基金的運用與監督、房屋政策、政府採購制度、行政審批流程的標準化制度等，都是制度建設中的當務之急。作為監督部門的廉政公署，全力推動制度建設乃本職之一，然掌管業務的部門才是真正的「主角」，因為負有不可推卸的責任去採取各項有效措施以落實既定的政策。

三、權力設置與權力行使須得宜

引致濫權及腐敗的主因之一乃權力過份集中、缺少制衡機制、權力的行使缺乏透明度、欠缺有效的制約方法。要改變這種格局，當務之急乃建立一套權力制約系統，務必按一定程序及規則處事，權力機關必須相互配合、相互倚賴、相互制約。

利用科技手段建立懲防並舉的反腐體系乃大勢所趨，以電子化及信息化的方法優化行政職能，改善行政體系運行的流程及方式，促進政務的透明化及系統化，打破政府與社會間的信息壁壘，減少政務中間的冗餘環節，降低腐敗發生的機率。利用制度加科技的模式構建廉潔政府，實現高效及透明的現代化管理目標。

「人無德不立，官無德不為」。在面對時勢轉變的過程中，更須明辨是與非、公與私、真與假、虛與偽。「權為民所賦，利為民所謀」應為施政者的座右銘！

廉政專員
馮文莊

¹ 見2012年6月8日的《華僑報》社論「不華之論」。

立法會細則性通過修改廉政公署組織法

為提升廉署回應現今社會訴求的能力和強化廉署的職權，尤其是在行政申訴方面的行政監察權，以及因應第19/2009號法律《預防及遏止私營部門賄賂法律》的生效，特區政府於2011年向立法會提案修改廉政公署組織法。有關法案於2011年7月19日獲立法會一般性通過，經立法會第一常設委員會審議後，於2012年2月29日獲立法會全體大會細則性通過。



經修改後的《澳門特別行政區廉政公署組織法》（下稱《組織法》），主要明確了廉署的反貪職責範圍覆蓋公共部門及私營部門，同時清晰廉署的行政申訴職責，賦予廉署針對行政機關「不作為」情況發出勸喻的權限，行政機關不接受或部分接受勸喻時須說明拒絕接受的理由，並將行政機關回覆廉署勸喻的期間由原來的90日縮短為15個工作日。

此外，《組織法》強化了廉署在執法及立法方面的主動作用，明確案件的偵查期間，同時擴大廉政公署人員紀律監察委員會的監察範圍由現時的「紀律投訴問題」擴大至「非刑事性質的投訴所涉及的問題」。《組織法》亦對廉署人員的權責有更嚴謹的規範，明確規範廉政專員的輔助人員應負的特別義務，有關人員在執行職務時必須絕對尊重人的名譽及尊嚴、必須恪遵不歧視原則，以及必須表明其屬廉政公署人員的身分，執行職務時，持行政長官或廉政專員發出的特別工作證者才可自由通行及進入所有澳門特別行政區行政當局的辦公地點。

負責細則性審議法案的立法會第一常設委員會主席關翠杏議員表示，新修訂的《組織法》有利於促使廉署把行政申訴和維護基本權利方面的工作做好，法案明確案件偵查期限，不僅回應近年社會的迫切需求，更重要是有助保障被調查人的基本權利，促使廉署提高辦案能力及水平。她又特別讚揚法案文本的法律技術，清楚規定作為澳門特別行政區權利制度中的結構性原則，尤其是最重要的平等和不歧視原則，而法案的理由陳述清楚表明立法目的和原則，詳細列舉建議修改的主要內容，是名副其實的理由陳述，值得其他部門借鑒。

《2011 澳門廉政公署工作報告》撮要



廉政專員馮文莊向行政長官崔世安博士提交
2011廉政公署工作報告

根據8月14日第10/2000號法律第十五條的規定，廉政專員於2012年3月26日向行政長官崔世安博士提交了廉政公署上年度的工作報告。

報告總結了廉政公署在2011年開展各項工作的情况。2011年，廉署向行政長官提交了多份意見報告書，工作報告的附件部分刊載了其中一份：《關於某類退休人士按3月28日第2/2011號法律領取房屋津貼的法律分析報告》，此外，也收錄了廉署在過去一年對外公布的3份調查報告。

以下是工作報告的內容簡介：

個案處理情況：

2011年，廉署共處理916宗個案（全年收案共804宗，2010年轉移的案件有112宗），共開立575個調查卷宗，其中刑事案件112宗，行政申訴案件463宗。

在全年接收的804宗個案中，具名或願意提供個人資料的投訴有482宗，佔總收案數字的六成，說明了市民願意舉報及維權的意識有顯著提高，對貪污的容忍度大大降低。

在刑事方面，有64宗案件已完成偵查，分別移送檢察院及作歸檔處理。在行政申訴方面，2011年共須處理的548宗個案中，有453宗已完成處理或歸檔。此外，廉署全年收到不同性質的查詢個案共1,391宗。



反貪工作：

2011年廉署收到涉及刑事性質的舉報案件共398宗，具備條件處理的刑事舉報案件有262宗，加上前一年轉入的49個卷宗，2011年共須處理刑事案件共311宗。2011年共開立112個調查卷宗，其中私營部門賄賂方面立案45宗。



報章剪報

值得指出的是，《預防及遏止私營部門賄賂法律》生效近兩年，舉報及查詢數字都有明顯增幅，這印證了業界及市民對法律的認識日益提高，越來越重視公平營商環境的重要性。

行政申訴：

廉署在2011年處理的申訴個案共有548宗，當中有453宗已完成處理或歸檔。全年收到查詢個案為433宗，申訴個案仍以公職制度、交通違例、違法工程、市政、勞資糾紛等事宜為主。

在處理投訴時，廉署基本上採取各種即時及有效的方法，最常見的為審閱文件及直接提出改善措施，使問題儘早獲得解決。但部分部門對投訴個案無足夠的重視，甚至在對廉署回覆時模稜兩可，或迴避核心問題，這都阻礙解決問題及提升工作效率，廉署對此十分重視，並研究採取更具針對性的措施，以免問題惡化。



廉潔推廣活動及社區關係：

2011年，廉署積極開展肅貪倡廉的宣傳推廣工作，弘揚誠信和廉潔，爭取社會大眾支持及參與廉政建設，全年舉辦的各類講座及座談會共391場，參加人數有25,487人次。年內重點向各業界團體、私人機構宣傳《預防及遏止私營部門賄賂法律》，深化商界誠信營商及公平競爭的意識，同時積極加強與業界團體的聯繫，年內共出訪了17個社團，以收集意見及探討合作空間，並鼓勵業界製作本行業的防貪指引。廉署冀能與業界攜手，共同營造廉潔公平的營商環境。



「政經風險評估」發表2012年度報告

「政經風險評估」於3月21日發表2012年度報告，比較16個國家及地區外商對營商所在地的廉潔觀感，排名前3位的是新加坡(0.67分)、澳洲(1.28分)及日本(1.90分)，澳門以2.85分排行第6，與去年一樣，然而分數較去年的4.68分有了顯著改善。評分標準以10分為貪污情況最嚴重、分數越低越廉潔來排名。

「政經風險評估」於2011年11月至2012年3月中旬，透過郵件及面談的方式，獲得1,763名分佈於各調查地區的外商或外來高層人員的回應，根據他們個人對營商所在地的廉潔觀感和印象給予評分，並發表分析報告。

報告指出，澳門銳意加強對於涉及政府，以及與政府合約、地產發展及基建項目等範疇的反貪工作。自歐案後，澳門廉政公署在公營部門方面的肅貪工作有很大進步，故公眾對政治人物、公務人員以及一些主要部門，包括警察部隊、海

關、稅務部門等的廉潔觀感亦有所改善。

報告提到，對於有評論指部分海外賭場（例如澳門）是清洗黑錢的一個渠道，大部分受訪者並不認同，他們對本澳反貪機構打擊貪污的工作感到滿意。報告認為，從對公營部門的管治及市民對貪污的觀感這兩個角度，澳門較以前有了明顯的進步。



廉署推動財產申報通知書副本電子化

按照第11/2003號法律《財產申報》的規定，各部門或機構須通知有義務申報的人員，並將財產申報通知書副本同時送交兩個實體——廉政公署及終審法院辦事處存放。

隨着電子化政府的推行，廉政公署認為有必要改變目前各部門或機構以人手送交通知書副本的方式，以減少行政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同時亦能避免傳送延誤或遺失的情況出現。

為此，廉署早前研發了一個將通知書電子化的應用程式，方便各部門與兩個存放實體之間以電子方式傳送及接收，而通知書的電子檔可進行加密，以確保文件的機密性。2012年6月15日，廉署舉行了「財產申報的『通知副本』送交流程電子化介紹會」，向本澳約60多個部門及機構的代表介紹了所開發的電子應用工具，並講解有關財產申報通知書副本送交流程之電子化方式、電子資訊接收平台等，出席的代表對該項服務十分感興趣，紛紛提問了解詳細情況。

廉署擬公開此應用程式讓各部門及機構共同使用，稍後將發函推廣，預計在今年年底可正式投入使用。



廉政公署公布自2012年7月9日起本地流動電話用戶只能使用3G的投訴處理報告

澳門電信管理局早前向社會公布自2012年7月9日起本地的流動電話用戶只能使用3G服務，但允許外地電話用戶在本澳繼續使用2G服務，其後廉政公署收到不少投訴，指此舉對身為消費者的澳門市民不公，因為被迫轉換手機，同時在不平等的情況下澳門本地居民無選擇權。

經調查及分析後，廉署於2012年5月11日向行政長官呈交報告書——《關於自2012年7月9日起澳門本地流動電話用戶只能使用3G的投訴處理報告（節錄）及建議措施》，指出問題所在，同時建議政府重新審視自2012年7月9日起停止向本地居民提供2G服務的安排。

廉署在報告中指出電信管理局有關的決定存有瑕疵，包括至今行政長官從無正式批准三家營運商向漫遊客戶提供2G電訊服務。牌照的批出乃行政長官的權限，必須由行政長官以批示方式公布。自7月9日起本地手機用戶只能使用3G服務這項「宣布」抵觸《行政程序法典》的規定，尤其是有違「適度原則」及「善意原則」。

此外，僅限制本地居民用戶使用2G服務，剝奪本地消費者的選擇權及侵犯平等對待權，抵觸《行政程序法典》的「平等原則」，亦不符合公共利益及本地手機用戶的基本利益。

廉署表示並非反對3G系統的全面推行及使用，但強調在不會增加額外負擔，現時已有2G及3G系統營運，且目前技術條件仍有待觀察的情況下，政府應合理延長2G及3G並存的時間。而從長遠計劃言之，政府下一步的目標可能就是「三網合一」，但據廉署掌握的資料顯示，政府至今仍無一個具體計劃及時間表，故何時全面推行，如何推行，仍為未定之數，在這種背景下，不宜強行刪除2G電訊服務系統。

廉署更指出，倘只保留3G系統予本地手機用戶使用，一旦出現機件故障或其他網絡問題，會對通訊服務產生影響，有可能再次出現全澳流動電話服務全面或大部分中斷的情況。如允許營運商在這種短暫性及預期影響3G系統的情況下，將通訊服務改為由2G系統提供，有助避免出現大範圍電訊服務受影響的風險，亦利於營運商的經營與操作，惟未見任何官方文件允許營運商使用這種折衷方法。

為避免電訊服務出現問題及損害本地手機用戶的權益，廉署建議政府採取兩項緩衝措施，包括考慮將2G及3G流動電話系統並存期延長一年或兩年，但不妨礙要求營運商在這段時間內加速完善3G系統的質素。另外，在某些特殊條件下，允許電訊營運商短暫性地以2G服務代替3G服務。例如因基站維修，或因3G系統出現故障而未能即時修復，又或其他特別情況，惟需事前或事後通知電信管理局及適時向居民發布相關訊息。

行政長官同意報告的內容，並立即指示主管部門認真研究。經充分考慮廉署報告的內容，為確保電訊服務營運商自2012年7月9日起繼續全面提供2G服務的合法性，同時保證電訊服務的正常性及穩定性，亦為了保障本地電訊服務使用者的合法權益，行政長官批准三間電訊營運商延長提供2G服務的時間至本年12月31日止。

廉潔社會我撐你 粵港澳青少年 電腦動畫/漫畫創作比賽



決賽評審在澳舉行

澳門廉政公署、香港廉政公署及廣東省人民檢察院聯合主辦的「粵港澳青少年電腦動畫及漫畫創作比賽」完成了最後階段決賽評審工作，三地組成的評審團6月14日於澳門選出漫畫組及動畫組共6個組別的金、銀、銅獎以及各區的「地區大獎」等獎項。

是次以「廉潔社會我撐你」為主題的比賽分漫畫組及動畫組，再細分中學、大專、公開組，合共6個組別。參賽作品可取材自真實個案或自行創作動畫或漫畫故事，表達反腐倡廉的訊息，宣揚誠信廉潔是社會認同的價值、貪污對社會及公眾的禍害、追求豐盛人生與美善的價值取向等。

粵港澳三地共收到逾3千份參賽作品，經三地的首兩階段評審選出100份優異作品後，6月14日再於澳門舉行決賽評審會議，粵港澳三地組成的評審團，根據主題、帶出的訊息、作品創意和技巧等評審準則分組評分，選出漫畫組及動畫組各組別的獎項。

比賽評審團的成員除分別由三地主辦機構各派出3名代表之外，大會還邀請了粵港澳在動畫及漫畫界別的業界代表組成合共18人的評審團。評審們認為，參賽作品普遍製作認真和水準甚高，並能以新穎、具創意的手法帶出反腐倡廉的訊息，部分作品更達到專業水平。



專員辦公室主任沈偉強（左4）與評審團合照



評審們為參賽作品認真評分

各組別的金、銀、銅獎各可獲獎學金20,000元、15,000元及10,000元，粵港澳三區分別另設動畫及漫畫作品「地區大獎」，以及由網民投票選出的「最受歡迎獎」和「最具創意獎」。

比賽的頒獎禮於7月28日在廣州舉行，大會並邀請所有入圍隊伍赴廣州參加頒獎禮及廣東交流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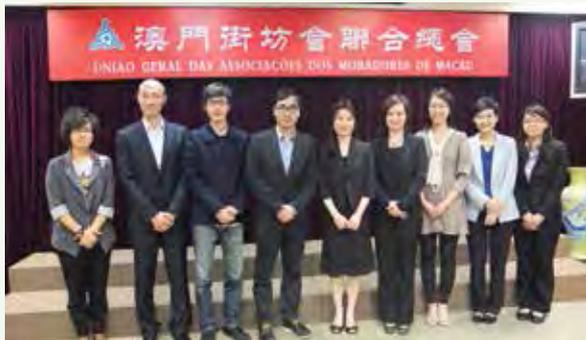
深入社區推廣倡廉訊息

今年上半年，廉署拜訪了多個代表不同界別的社團，介紹廉署近期開展的工作，並聆聽各界對廉政建設工作的意見和建議，藉此加強與民間的溝通和合作，並在聽取民意的基礎上進一步完善廉署的肅貪倡廉策略。

各受訪社團對廉署開展的工作普遍表示肯定及支持，對廉署展開的倡廉宣傳推廣工作，尤其是針對青少年的誠信教育表示讚賞，同時希望廉署能加大力度打擊貪污，鼓勵市民挺身舉報，以及進一步發揮行政申訴職能，監督依法行政，以維護市民的合法權益。各社團均表示樂意配合廉署的工作，共同推動澳門的廉政建設。

廉署亦重點向業界團體與私人機構宣傳《預防及遏止私營部門賄賂法律》，以推廣誠信管理、公平競爭的廉潔營商文化。受訪的商會及團體認為，普法宣傳讓不同行業更深入了解新法律的內容，清楚知悉行內的習慣、行規在甚麼時候有可能觸犯法律，以及如何避免誤墮法網等，有助業界知法守法，身體力行維護公平廉潔的營商環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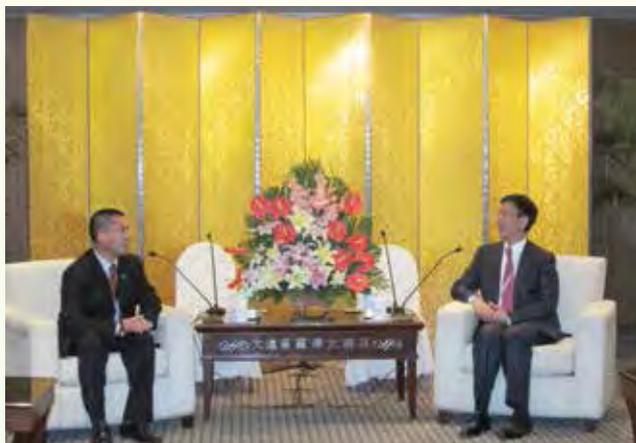
廉署未來將繼續與社會各界聯繫交流，更深入了解民情民意，與各界攜手，共建廉潔社會。



出席國際反貪局聯合會第四屆研討會

廉政公署代表團於6月下旬赴大連，出席「國際反貪局聯合會第四屆研討會」。是次研討會的主題為「資產追回」，有來自80多個國家和地區的400多名代表參加。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政法委員會書記周永康出席了研討會的開幕儀式並發表講話。

廉政專員馮文莊在研討會上就追回犯罪資產作了專題發言，他首先概述了追回犯罪資產中的焦點問題，提出解決問題的方向和方法，並向與會者簡介了澳門就相關問題的一些法律規定。馮文莊指出，追贓權是一個國家或地區刑事審判權的主權體現，單方面進行跨域執行是不可行的，訂定雙邊或多邊協定是唯一有效及避免衝突的最佳方法，也是落實《聯合國反腐敗公約》第53、54條的主要工具之一，藉此能有效打擊犯罪得益的跨域現象，加強區域及國際間的合作，共同建立廉潔及公平的社會。此外，亦可考慮借鑒國際刑警的經驗，成立常設性協調及聯絡機制。



曹建明檢察長與馮文莊專員親切交談

會議期間，國際反貪局聯合會主席、最高人民檢察院曹建明檢察長親切會見了馮文莊專員。

出席「亞洲申訴專員協會理事會」會議

廉政專員馮文莊於6月18至20日赴阿塞拜疆首都巴庫，以理事身份參與「亞洲申訴專員協會理事會」會議。

在「亞洲申訴專員協會理事會」會議上，各理事就多個與會務相關的問題進行商議，包括主席選舉的安排、修改章程，以及成立亞洲申訴專員學院的計劃等。



廉政專員馮文莊在理事會上就會務發表意見

廉署代表亦出席了由阿塞拜疆人權（申訴）公署主辦的「第十屆巴庫申訴專員國際大會」，是次會議以「危急環境下的人權促進及保障：挑戰及機遇」為題，探討在緊急環境下，如出現天災等大規模災禍時，相關的國家機關申訴專員、人權專員及國際機構等如何協調，以確保人權得到保障，出席是次會議的代表分別來自60個國家及地區。大會同時慶祝6月18日的阿塞拜疆國家人權日及阿塞拜疆人權（申訴）公署成立10週年。

「國際申訴專員協會區域培訓計劃」在澳舉行

為提升國際申訴專員協會會員的專業水平，澳門廉政公署與香港申訴專員公署首次合作舉辦「國際申訴專員協會區域培訓計劃」，來自11個亞太國家和地區的50名代表參加了5月下旬在港澳兩地舉行的培訓活動。

該培訓計劃特別為亞太地區申訴機構的前線和中層投訴處理人員而設，旨在探討處理投訴的各種技巧，培訓重點包括投訴人管理、工作者管理、資訊科技應用以及接待技巧，尤其是非理性陳情的處理。



50名代表接受處理投訴技巧的培訓

廉政專員馮文莊表示，是次區域培訓活動是國際申訴專員協會的專業培訓計劃之一。協會一直致力提供平台，讓不同地區的申訴機構人員聚首一堂，以加強區內會員的交流。他認為當前各國和地區在處理申訴上面對不少相同的問題，故更需要去發展和建立一個資源共享的網絡，而培訓是其中一個有效的方法。他相信透過專家學者的專業知識和經驗分享，參加者定必獲益良多，有助日後工作的開展。

擔任培訓導師的專家學者包括：澳洲新南威爾士州申訴專員Bruce Barbour、副申訴專員Chris Wheeler，韓國反貪及民權公署投訴分析局副局長Naehee Lee及香港大學教授Cecilia Chan。參與培訓的會員分別來自中國、伊朗、馬來西亞、新西蘭、日本、巴基斯坦、印尼、韓國、泰國，以及澳門廉政公署和香港申訴專員公署的人員。

國際申訴專員協會成立於1978年，是一個國際性非政府組織，擁有約150個會員，其宗旨為促進世界各國監察理念的提升及監察制度的普及，並致力於推廣有效及透明政府模式的建立。

澳門廉政專員是協會的理事會成員，澳門廉政公署除反貪外，兼具行政申訴職能，確保行政程序的合法性及合理性，在提升行政效率及依法行政方面履行監督職責。



廉政專員馮文莊與參加培訓的代表合照

廉政公署代表團赴上海訪問

應上海市紀律檢查委員會、上海市監察局的邀請，廉政專員馮文莊率領代表團於5月上旬赴上海訪問，與上海市委常委、上海市紀委董君舒書記會面座談。

董君舒書記在會上簡介了上海市透過「制度加科技」的方式推進反腐倡廉工作的情況，他表示，「制度加科技」方式，就是以監督權力為關鍵，以制度建設為根本，以信息技術為支撐，提高反腐倡廉制度設計的科技含量，增強反腐倡廉制度的執行力，提高反腐敗的效能。上海的「土地交易事務中心」便是其中一個成功的例子，透過這種方式，加強了政府對公共資源市場領域的監管。



與上海市紀律檢查委員會領導合照，左6為董君舒書記

上海市紀委副書記兼上海市監察局局長顧國林介紹了上海市的公共採購制度，該制度同樣採用「制度加科技」的方式，將過往由政府採購中心統一採購的運作模式改變為利用互聯網實行全市一體化電子集市採購，將網絡平台成為一個「網上大賣場」，集中市級各部門的訂單，既有效利用公帑，降低採購價格，亦便於監督，大大完善了舊有的採購制度，減少腐敗問題的發生。

廉政專員馮文莊介紹了澳門近年開展廉政工作的情況。他指出，特區政府對廉政建設予以充分重視，制度建設及完善是廉政工作的關鍵，澳門作為一個國際城市，將有越來越多的外來資金投資，他希望能借鑒上海在土地管理及公務採購方面的成功經驗，配合澳門的實際情況，從根本着手，進一步加強澳門公共行政管理的公開化和透明化。

訪滬期間，代表團還考察了上海市「土地交易事務中心」，實地了解上海市國有土地的交易制度、相關法規及流程。

珠海市委副書記、市紀委書記王衍詩率領代表團於7月上旬訪問廉政公署，獲廉政專員馮文莊熱情接待。

馮文莊專員向代表團簡介了廉署在開展打擊貪污、行政申訴和倡廉教育方面的工作情況，以及公務人員財產申報制度的具體做法，雙方均表示未來將加強聯繫，藉此進一步促進兩地在懲治和預防腐敗以至制度建設方面的信息交流。



馮文莊專員向王衍詩書記致送紀念品

到訪本澳中學聽取誠信教育工作意見

為進一步加強青少年誠信教育工作的成效，廉署分別拜訪了13間本澳中學，聽取校長、主任、德育老師和社工對廉署開展青少年誠信教育的意見，藉此對相關工作進行反思，以進一步完善青少年誠信教育工作。

各校對廉署開展的青少年誠信教育工作均予以肯定，認為以多元化、多渠道方式，配合學校特色舉行誠信教育活動的策略效果不俗，以「青少年誠信教育計劃」為例，廉署針對初中、高中和畢業生不同階段提供不同主題的講座，並從生活中的例子入手進行講解，與學生互動討論。

此外，透過戲劇形式與中學生探討貪污禍害的「戲說誠信」活動，以及根據學校特色設計系列活動的「廉潔周」，各校也給予較好的評價，認為有助學生在參與過程中對誠信和廉潔的重要性有深入的反思。

至於廉署與本澳中學合編的中學誠信教育教材《學而思》，受訪學校表示曾使用作為德育課堂的補充教材，校方認為教材的處境思考和案例分析內容可取，配合短片、漫畫和工作紙等資源亦有助老師提升教學的成效，並期望廉署透過互聯網分享本土化的誠信教育資源，供老師使用。

廉署十分重視教育界提供的專業意見，期望透過雙方的緊密合作，共同攜手推動青少年誠信教育工作，培育新一代的誠信品格。

廉署拜訪的學校

1	利瑪竇中學
2	浸信中學
3	海星中學
4	培華中學
5	教業中學
6	新華學校
7	粵華中學
8	聖玫瑰學校
9	聖保祿學校
10	聖若瑟教區中學
11	廣大中學
12	澳門大學附屬應用學校
13	嶺南中學



廉署代表到訪本澳中學，與德育同工就青少年誠信教育進行交流

與四間中學合辦「廉潔周」 組織中學生訪ICAC

廉政公署於2011/2012學年分別與同善堂中學、粵華中學、聖羅撒女子中學和菜農子弟學校合辦「廉潔周」，活動期間，各校舉行了多項活動，包括「繪本設計活動」、「話劇比賽」、「短片創作比賽」和「校園廣播活動」等，學生們積極參與，透過發揮個人才華，表達他們眼中對建立個人誠信及建設廉潔社會的美好願景。

廉署亦派員到各校舉辦講座，與學生討論「金錢價值觀」和「誠信重要性」等話題，並在校內設置展覽板，讓學生對澳門的廉政建設有更全面的認識和了解。

為了延續和深化同學們對誠信、廉潔的理解，廉政公署組織四校的學生代表於7月6日前往香港廉政公署參觀學習。

中學生交流團一行32人獲香港廉署首席聯絡主任李程寶嫻以及署理聯絡主任馮可茵的熱情接待，並聽取了她們介紹香港廉政公署的職能及具體開展反貪工作的情況，同學們亦參觀了香港廉署的展覽廳，進一步了解香港廉政建設的發展歷程及所取得的成果。

同學們在總結體會時紛紛表示，是次訪問有助加深他們了解廉潔和個人誠信對社會的重要性，從中獲益良多。

廉署未來將繼續與本澳教育界攜手，共同開展青少年誠信教育工作，期望透過多元化的方式引導青少年學生建立正確的道德價值觀。



同善堂中學話劇比賽



同學參觀香港廉署展覽廳

同學感言



要有效防止貪污舞弊，
必須從完善制度，
堵塞法律漏洞著手。

粵華中學李日星同學



做好廉潔意識的教育工作
十分重要，要是等貪污
發生後才去打擊便太遲了。

同善堂中學曹偉同學



遵守法律固然重要，
但個人的自律和
克己精神則更為可貴。

聖羅撒女子中學鄧思聰同學



個人誠信應該從小事做起，
以身作則，推己及人。

菜農子弟學校江映瑜同學

2012年第六屆

粵港澳反貪執法人員運動會



廉政專員馮文莊在開幕式上致辭

廉政公署於1月6日至7日假工人運動場及澳門保齡球中心舉辦了「2012年第六屆粵港澳反貪執法人員運動會」，三地反貪機構運動健兒分別展開了足球、乒乓球、羽毛球及保齡球4項比賽。

該運動會由粵港澳三地反貪機構每年輪流舉辦，活動舉辦的目的是增進三地反貪執法人員之間的友誼和合作。

廉政專員馮文莊在運動會開幕式上致辭，廣東省人民檢察院政治部主任李小東、香港廉政公



保齡球比賽



澳門廉政公署在足球比賽中奪冠

舉辦「國家預防腐敗局的職能」培訓講座

為提高廉署人員對內地反腐倡廉以及預防腐敗工作的認識，廉署於4月27日舉辦《國家預防腐敗局的職能》內部人員培訓講座，邀得中央人民政府駐澳門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監察室主任于柯超主講。

從事反腐敗工作多年的于柯超主任在講座上介紹了國家預防腐敗局的成立背景、職能以至近年因應內外形勢的重點工作，並對內地與澳門以至西方國家的監察機制作出比較和分析，探討進一步做好預防腐敗工作所面臨的挑戰以及未來需要完善的方面。



于柯超主任與學員交流座談

透過這次座談，廉署人員加深了對內地廉政建設工作的了解，深感獲益良多。



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領導層來訪



新任外交部駐澳副特派員馮鐵(右2)及其前任宋彥斌(左2)到訪廉署



馮文莊專員向到訪的韓國反貪及人權委員會貪污舉報調查局局長Kwak Hyung Sok 致送紀念品



廉署代表在澳門大學「品德與誠信座談會」與高校學生探討品德與誠信



台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周愷嫻教授帶領研究所學員到廉署學習考察，與專員辦公室主任沈偉強(前排左4)合照



「廉潔義工隊」參觀澳門監獄



近300名小學生參加「威廉陪你過兒童節」活動，學習成為「誠信守法小達人」



香港庇利羅士女子中學參觀黑沙環社區辦事處

值得借鑒的例子「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

一、前言

應上海市紀律檢查委員會紀委書記、上海市監察局的邀請，廉政公署代表團於2012年5月2日至4日拜訪上海市監察局及相關單位，就相互關心的問題及合作交換意見，其中特別參觀了「上海市土地交易事務中心」及「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以了解目前上海市的國有土地交易情況。訪問團因其公開及公平的交易制度、清晰的業務流程及高效的操作模式而深受啟發，獲益良多，故特別在此撰文介紹，所謂「他山之石，可以攻玉」。

由於較早前上海發生數宗貪腐的案件，故上海市紀委及上海市監察局領導積極展開反腐倡廉的部署及工作，對現行制度的各種缺失採取多項積極措施，致力於建立起一個懲治及預防兼備的體系，在反腐倡廉建設方面取得顯著成效。

其中值得一提的是「廉潔辦世博」，成績斐然，贏得世人的讚賞，期間建立起覆蓋廣泛、責任明確及全程監督的工作程序，對工程建設、資金物資、演藝活動進行全方位、全過程及全覆蓋的監督，確保工程質量安全、資金物資使用規範、運行節儉高效。

另一項成績就是針對房地產的問題，在對各項問題作深入研究及論證的基礎上，大力推動各事業單位建立廉潔、透明及有效的交易機制，避免再出現貪腐及不公平的情況。經過一年多的努力，終於建立起「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其組成及運作模式值得澳門借鑒。要長治久安、杜絕貪腐行為，就必須建立行之有效的制度。

在構建反腐倡廉的制度上，上海市提出以「制度加科技」的構思，經多年實踐，成績突

出及備受讚賞，亦為值得借鑒之措施之一。

為此，我們簡單介紹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的組成及運作模式。

二、「上海市土地交易事務中心」功能與職責

原名為「上海市土地費管理中心」，於2010年5月更名為「上海市土地交易事務中心」，為「上海市規劃和國土資源管理局」的直屬事業單位，目前主要從事土地交易、出讓前期、合同監管和規費徵收等業務工作。

中心的主要職責包括：

- (1) 負責承擔編制經營性用地年度供應計劃，指導協調區（縣）局經營性用地年度計劃編制和實施；
- (2) 負責市土地招標、拍賣、掛牌辦公室的日常管理工作。承擔經營性用地交易前期事務工作，協調土地出讓規劃參數、市供土地出讓的前期徵詢，匯總徵詢意見並編制方案；
- (3) 承擔市土地交易市場的日常管理。組織實施經營性用地專案預申請，組織實施土地使用權出讓、租賃、轉讓的招拍掛交易，組織實施耕地占補平衡和農轉用指標交易等；
- (4) 承擔全市土地市場交易資訊的收集、匯總、分析、上報、發布等工作，提供有關法律、資訊諮詢和交易場所等相關服務；

- (5) 負責土地出讓合同履行的出讓金（租金）繳付、土地交付等事務管理；
- (6) 負責土地使用費徵收事務管理。

三、「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的功能與職責

「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於2008年3月1日正式開業，由上海規劃和國土資源管理局主管，「上海市土地交易事務中心」承辦，是由市政府批准設立的匯集和發布土地交易資訊、公開實施土地交易活動、辦理土地交易事務的固定場所。



「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受理櫃台

根據《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管理辦法》第八條的規定，下列國有土地使用權交易，應當在土地交易市場進行：

- (一) 國有土地使用權出讓、租賃；
- (二) 經濟開發區成片開發的土地使用權分割轉讓；
- (三) 出讓土地使用權隨房屋建設工程轉讓；
- (四) 以劃撥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權的房地產轉讓（不包括居住房屋）。

因此，在符合上述規定的情況下，上海市19個區縣內所有國有土地的交易均通過「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進行。此外，該市場亦負責集中發布及收集所有與土地交易有關的信息，而土地的招標、拍賣及掛牌等交易業務亦在此完成，以實現統一計劃管理、統一資訊發布、統一交易規則及統一運作監管等原則，防止操作不統一、資訊不對稱等不規範交易行為。

總括而言，土地交易市場的功能包括：提供交易場所、辦理交易事務、提供交易資訊及代理土地交易。

四、上海市土地交易的流程說明

由於上海市的所有國有土地的交易均須到「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進行，為了防止貪腐的發生，該市場制訂了一套嚴謹的業務程序，並規定相關資訊要由「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及「上海市規劃和國土資源管理局」網站¹統一發布，以達至資訊公開化、程序透明化等目的。

在「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進行土地交易的流程大致如下：

- (1) 地塊出讓入市申請，接收出讓材料；
- (2) 編制出讓文件、出讓公告；
- (3) 統一發布出讓公告、出讓文件及領取申請表人數；
- (4) 組織現場堪察；
- (5) 組織召開答疑會，統一發布答疑紀要；

¹網址為<http://www.shgtj.gov.cn>

- (6) 受理投標/競買申請，統一發布申請人數；
- (7) 投標/競買資料密封/糊名；
- (8) 提取保證金到賬情況；
- (9) 投標/競買資格確認；
- (10) 實施投標/競買/掛牌交易操作；統一發布掛牌報價信息；
- (11) 發布出讓結果；
- (12) 退還保證金。

要防止貪腐的發生，首先要做到的是確保交易的公平性及信息的公開性。根據上述流程，我們不難發現「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確實十分着重這兩方面的工作，現將重點的程序概述如下：

出讓公告：出讓公告是由交易市場統一發布的，在公告中詳細列明土地以何種方式交易(例如投標/競買/掛牌)，當中亦包括土地的位置、性質、大小、基本價格等，最後甚至連申請表領取人數亦予以公開。此舉可讓公眾知悉擬出讓土地的詳細內容，在資料高度公開、透明的情況下，達到公眾事前監督的作用。



可於網上查找地塊出讓的情況，點選後可下載地塊的詳細資料

答疑會及答疑紀要：在有需要的情況下，交易市場會召開答疑會，這是因為競買人

往往會對地塊的各種情況產生疑問，例如實際面積、容積計算、覆蓋率、地界等，過去一般採用個別解答的方式，此舉容易出現信息不平衡或混亂的情況，對其他參與者造成不公平。為此，交易市場採取「集中提問，統一解答」的方式，對將所有競買人的提問集中及匯總，最後在答疑會中公開解答，之後會將答疑紀要統一於網上發布，以確保參與承投者在最大程度取得相同的資訊。



答疑會的相關內容及答疑紀要均可在網上查找

* * *

投標/競買/掛牌：投標/競買/掛牌等實際交易操作需由交易市場主持，情況如下：

1. 招/投標，有兩種評標方式：

- (1) 綜合因素方式評標：此方式要同時考慮投標者的出價及其他技術因素，故評標的過程相對複雜。交易前，由公證處在評標專家庫中抽選評標專家。開標時，由系統自動對商務標進行預評分，主持人將報價不低於標底的投標資料光碟送評標室。評標專家於全面遮罩的評標室內等待，投標資料光碟送達後先對技術標評標，後對商務標評標。評標專家可透過主持人向投標人提問，但提問和說明均須在現場大屏

幕公布。定標時，應公布評標標準、專家意見和得分，若有兩個或以上申請人的最高得分相同且報價相同時，則轉入現場競價。

- (2) 價高者得方式評標：此方式僅需考慮投標者的出價，故評標的過程相對簡單，只需進行上述投標會、開標和定標會。若有兩個或以上申請人的報價相同時，可在限定時間內再次報價或轉入現場競價。

編號	地段名稱	出讓掛牌價格 (萬元)	獲牌日期
20111711	松坪20-144號地塊	1470.0	2011-12-21
201117109	松坪20-10-002號地塊	1275.0	2011-12-21
201117108	松坪20-147號地塊	1870.0	2011-12-21
201117106	松坪20-145號地塊	2270.0	2011-12-21
201105274	廣江村兩區地塊第2區9號地塊	9021.0	2011-02-22
201100045	廣江鎮工-124號地塊	8025.0	2011-02-24
201100014	廣江鎮工-119號地塊	774.0	2011-02-24
201100017	廣江鎮工-121號地塊	1638.0	2011-02-24
201149021	廣江鎮江台樓井塘塘地塊、C-33(廣江鎮)地塊	150.0	2011-01-11
201100046	廣江鎮工-120號地塊	307.0	2011-02-24
201091001	上海國際金融中心區一期地塊第219-C2地塊第219-C2-1地塊	54300.0	2010-12-04
201091002	松坪20-10-011號	750.0	2010-01-02

可於網上查找相應地塊的最新掛牌價格

發布出讓結果：投標/競買/掛牌活動結束後，主持人宣布某號中標（或競得）及其中標（或競得）價格後系統自動解密，顯示中標人（或競得人）名稱。成交的，根據交易結果，現場列印中標通知書（或成交確認書）。交易結果及中標人（競得人）的詳細資料均於相關網站公布，讓公眾知悉整個交易的最終結果。

* * *

從以下流程圖可了解每一步驟的競買過程都經過嚴謹的申請和審查，以確保每項環節公平公正地進行。以掛牌方式交易為例，當交易中心接受了競買人的競買申請後，競買人提交的資料會糊名和密封保存在交易中心的保密室裡，並會獲發一張交易卡，此卡主要作用是進行掛牌行為，競買人可於土地交易市場的查詢系統內進行掛牌及查詢審查結果，掛牌期限為期十天，所有信息絕對保密，系統會於限期結束後於交易中心網址公開交易結果。

另外，如果採取招/投標方式或公開拍賣方式進行交易，亦有相應的制度規範，務求使整個土地交易過程均在公開及法定的程序下進行，且審查過程嚴謹，每次由電腦抽選不同的公證員和專家，進行主持及評標的工作。整個過程嚴謹有序，公開透明，很大程度上防範了貪污腐敗的情況發生，這對本澳土地法的修改及土地交易制度的完善起着借鑒作用。



評標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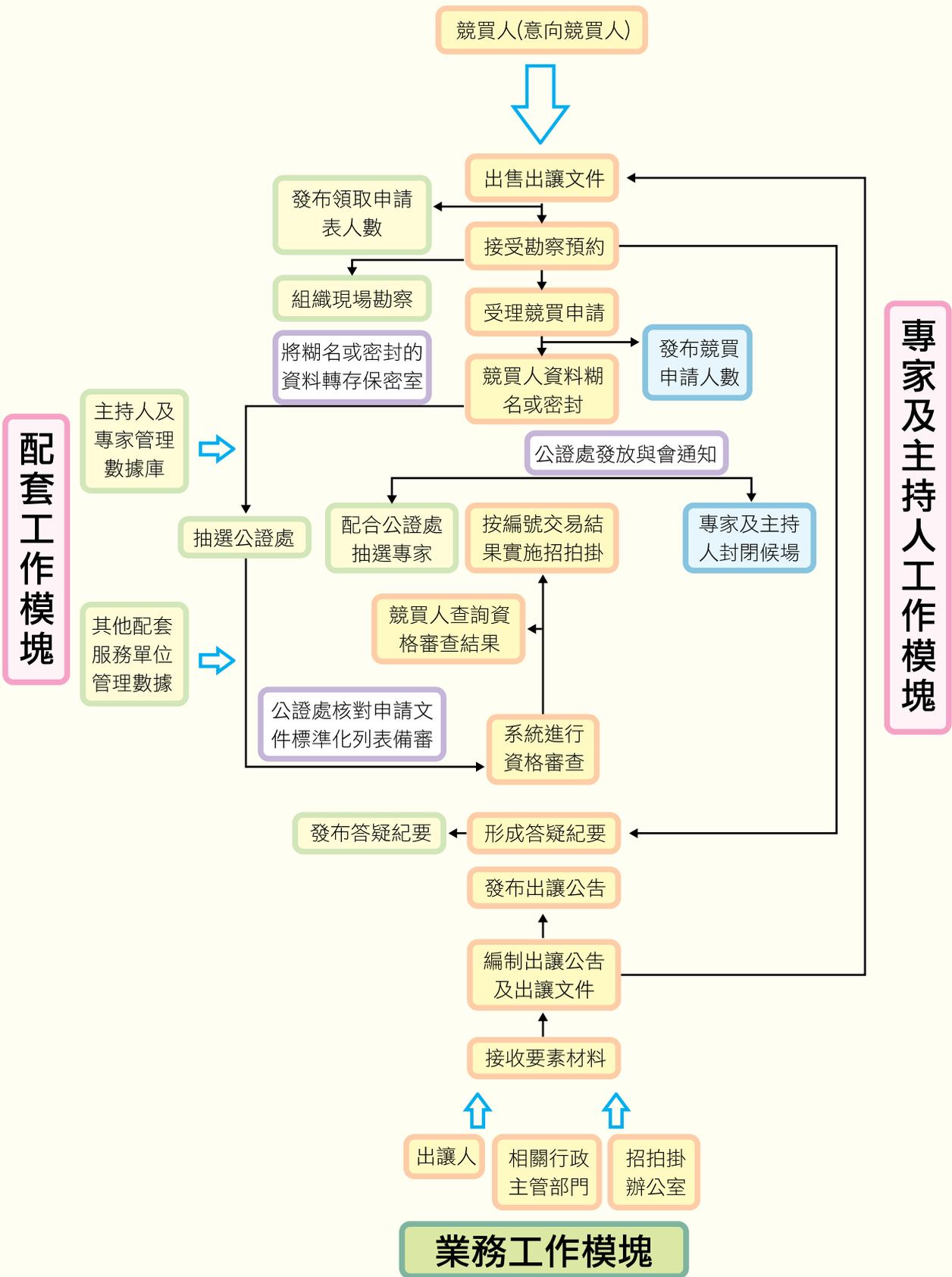
2. **拍賣：**按國土資源部的規範實施，一般情況下，拍賣主持人宣布競價規則，競買人舉牌應價或者報價，最後價高者得。

3. **掛牌，有兩種方式：**

- (1) 一是競買人憑交易卡及密碼在專用掛牌機填報，確認提交後自動掛牌公布，現場列印掛牌報價確認回執；
- (2) 二是競買人手填紙質報價單，經主持人和公證處確認後掛牌公布，掛牌報價應即時公布。

掛牌截止時，若有其他競買人願意繼續競價的，則轉入現場競價。競價方式可以是一次報價，也可以是多次報價，根據不同的用途設定。

競買人工作模塊



五、總結及建議

經過是次參觀訪問，廉政公署訪問團深入了解了「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的運作情況，對其公開化、制度化及資訊化的業務流程印象深刻。整個交易流程非常清晰，規則程序雖然眾多，但實際操作時並不因此而顯得繁複、緩慢，反而是運作暢順，有條不紊，其目的旨在減低人為干擾的可能性，在程序上盡量地防止腐敗的發生。

可以簡單地為「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總結出三大特點：

1. 更加公開、透明：交易市場將土地交易的全程公開，包括辦事程式、業務規則、交易資訊、諮詢答疑等，實現陽光操作和市場平等競爭的基礎。所有應予公開的資訊全部公開，讓公眾隨時於網上查找相關資料，確保交易當事人對交易的每個環節瞭解和掌握，同時有助於公眾對土地交易全程實施有效監督。

2. 更加規範、法制：

(1) 透過《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管理辦法》，對土地交易的範圍、規則等內容確立了一套清晰的管理辦法，對土地出讓的公告、公示、資訊公布訂立了嚴格的規定。

(2) 制訂了《上海市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公開出讓業務流程及操作規範（試行）》，使整個業務流程採用模組化操作，各工作模組只能掌握部分交易資訊，由土地交易系統集成，最終合攏產生交易結果，確保任何一方都不能單方面操控交易結果。

(3) 透過《上海市土地交易監督管理辦法（試行）》，對土地交易的各個環節進行全面監督，公證處全程參與、駐場監督，同時，亦適時邀請人大、政協、法律界人士進行社會監督。

3. 更加簡便、高效：交易市場的資訊系統將土地審批、房地資源、開發商等不同系統整合，且能即時提供全市19個區縣土地交易的情況，以及招標、拍賣及掛牌等相關信息，為競買人提供統一、規範和便捷的交易資訊，競買人亦可透過有關系統，提出查詢、掛牌及參與競買等。

誠然，本澳現時規範土地交易的法律法規尚有許多不足之處，且無可否認的是，人為因素仍佔有相當的比重，相比之下，「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無疑在土地交易的各個環節中的規定及制度均較本澳完善，當中大部分都值得我們參考。為此，「上海市土地交易事務中心」及「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深具考察、學習的價值。

澳門現時的土地批給制度基本上已不符合發展的需要，刪刪剪剪的修改根本不能徹底解決各種問題，「上海市土地交易市場」的操作模式及原理確實值得借鑒，當然其中的環節需因應本澳的實際環境作出調整。建立一個具有「防腐免疫系統」的土地批給制度是迫在眉睫的工作，亦是一項足以影響大局及未來的重大工程。「問渠哪得清如許，為有源頭活水來。」

投考公職的權益你知多少？

一、前言

在正常情況下公共行政機關會因應本身的需要，按適用的法律制度招聘人員。在招聘過程中，往往因為一些程序的安排、或因評核結果將某些投考人淘汰，種種情況皆會引起投考人不滿。部分投考人以匿名或具名方式向廉政公署陳訴，以最近一年內所接獲的投訴為例，不少投訴人稱某些部門在招聘過程中有「內定結果」的情況出現、或典試委員會在評分時明顯不公，又或指責招聘的部門在考核過程中採取不妥當的措施，大部分的投訴都無提出實質性的材料供分析及跟進。

這類投訴個案的上升表明了：一方面，市民維護自身權益的意識比以前有所提高，但另一方面亦反映出投訴人、尤其是參加公職招聘考試的投考人，對公職招聘制度仍缺乏足夠的認識，以為隨意向廉署作出投訴便可解決切身的權益問題，但事實非也。

為此，廉署在此對公職招聘制度作一簡介，使投考人可以明白自己的權利及義務；另一方面，倘認為在招聘過程中確有不當或違法的行為，懂得如何面對及處理，即使投訴也應投訴有序及有據，以便有效維護自身的合法權益。

* * *

二、公職招聘制度的特徵

隨着8月3日第14/2009號法律及8月8日第23/2011號行政法規的生效，本澳大部分公共行政部門都已按中央招聘制度聘人，由行政公職局統籌及主理，但少數部門不受有關中央招聘制度的約束，例如保安部隊的軍事化人員、海關關員、澳門大學、澳門理工學院、民政總署、審計署及廉政公署等，主要是基於這些部門本身的組

織法的特別規定，但不論是否受中央制度招聘約束，在招聘事宜上基本上遵從相同的法律規則及原理。

規範招聘事宜的8月3日第14/2009號法律第10條規定：

「第十條

開考

一、開考是招聘及甄選合同人員及編制人員的正常及必要程序，但下款的規定除外。

二、在急需進行招聘及適當說明理由的情況下，經行政長官批准，可免除開考招聘合同人員。

三、開考應遵守投考自由原則、投考人條件平等原則及投考人機會均等原則，並須確保：

- (一) 公佈招聘事宜，並指明任用的一般要件及特別要件；
- (二) 典試委員會的組成符合中立原則；
- (三) 及時公佈所採用的甄選方法、開考大綱及最後評核制度；
- (四) 採用客觀的考評方法及標準；
- (五) 聲明異議及上訴權利。

四、按開考對象為任何利害關係人或僅限於公務人員而定，入職開考可分為對外開考及內部開考。

五、本條所指的開考制度由補充法規訂定。」

上條開宗明義地列出公職招聘制度的幾大基本原則：

- 求取公職自由原則；
- 條件平等原則；
- 投考人機會均等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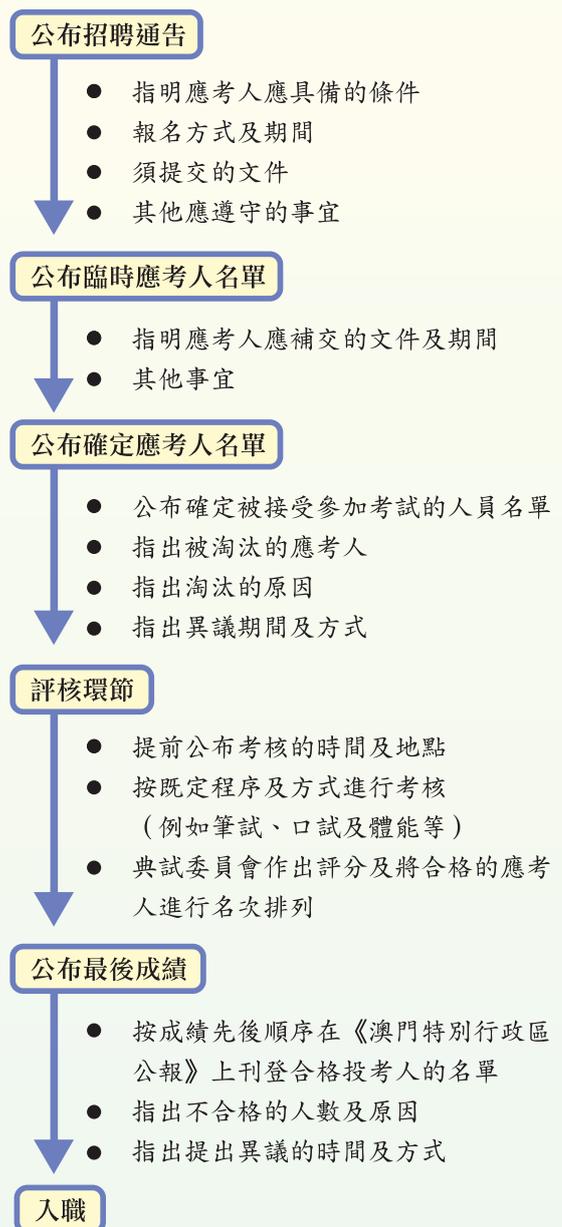
為了落實上述原則，公職人員的招聘程序須遵從一系列的基本要件，其中包括：

- 列出任用的一系列基本條件——一般要件及特別要件；
- 必須由一個中立的典試委員會負責評核；
- 評核方法及準則必須適度提前公布；
- 評核方法及準則必須客觀；
- 投考人對典試委員會的行為有權提出異議及上訴。

8月8日第23/2011號行政法規進一步落實有關招聘制度的內容。

* * *

在一般情況下，招聘程序由下述幾個階段組成：



在招聘公職人員的過程中，典試委員會享有至高無上的權力，即所有同招聘程序有關的事宜都只能由典試委員會處理及決定，其他人員，即使在職務上是典試委員會的上司，亦不能介入典試委員會權限內之事宜。

如無投考人在法定期間內上訴，則招聘部門安排合格的人員按順序入職，期間合格投考人須辦理一系列手續：

- 聲明接受加入公職；
- 進行體檢及提交其他文件；
- 簽署文件正式入職等。

* * *

三、維護投考人自身權益的措施

在上述任一階段內，典試委員會都可能作出一些與法律規定不符、或違規的行為，而且影響某個或部分投考人的處境，面對這種情況，投考人須懂得如何維護自己的合法權益。

常見的違規行為：

- 典試委員會的成員與任何一個投考人有血親或姻親關係（至第三等）、而該成員無依法迴避，繼續參與典試委員會的工作；
- 典試委員會在無足夠大多數成員在場的情況下舉行會議及訂定同評分有關的準則；
- 典試委員會無製作及簽署會議記錄；
- 典試委員會在作出行為時無按法定方式作出；
- 典試委員會無遵守法律所定的期間；
- 典試委員會在評核時出錯、或用不公平的方法淘汰某個（或部分）投考人。

在任一環節內，例如公布臨時應考人名單、或確定應考人名單、又或公布最後的成績，任何一個被淘汰的應考人皆可以提出上訴，時間為十個工作日，自公布有關名單或最後評核結果之日起計¹。

如提出異議、或上訴，首個須提出的問題是：有甚麼理由？理據為何？所以，在一般情況下投考人無法得出典試委員會用何種方法去作出評核及如何對自己的答卷作出評核。如欲知道，投考人必須向典試委員會申請會議記錄²，其中載明評核標準及理由說明，倘已參加了評核及公布了結果，會議記錄內還須說明對各人的評核理由及結果。

投考人一旦提出申請，典試委員會必須發出其會議記錄證明書，但須知，每名投考人只能申請同自己有關的資料而不能申請查看另一投考人的資料（例如評核）。

只有具備這些資料，投考人才能準確知悉為何自己被典試委員會淘汰或被評定為不合格。

由此可知，倘無申請有關會議記錄而空泛地說評核不公平，或懷疑典試委員會不規則而向廉署投訴，在這類情況裏，廉署能介入的空間不多，因為很難得出有關評核準則、程序及理據出錯的結論。

當然，典試委員會在程序上可能作出一些不合規範的行為，雖然無直接抵觸法律，但明顯有違法律的基本原則，例如：安排在不合適的場地或不合適時間進行考核、或訂立一些不合理的規則（例如只能用某類顏色的筆作答，否則答案為零分），又或過份地要求投考人提前兩小時到達考場，讓應考者在場內苦等兩小時等，這些同評核本身無關，大部分屬於程序安排的問題，倘向廉署投訴，在一般情況下廉署可以介入及調查，問題較易解決。

須知：在一般情況下上述程序問題不會對評核結果產生直接影響，除非屬於極端的情況，例如：將考核安排在凌晨十二點進行，這明顯是程序安排不當，繼而影響結果，廉署可直接介入。

* * *

四、結語

隨着法律的普及及市民投考公職的機會增加，公職投考人對自身權益的保護意識也漸漸提高，這種現象也是對公共部門在處理招聘事宜方面的一種監督及警醒，要求政府部門在招聘程序上必須依法及合理，同時妥善及依法處理投考人的異議或上訴，這也是提升施政水平及落實依法行政的有效舉措。

¹ 見8月8日第23/2011號行政法規第20條。

² 見第23/2011號行政法規第27條及《行政程序法典》第63條。

新聞剪報

農曆壬辰年閏四月十七 現代澳門日報 第一版 二零一二年六月六日 星期三

社團轄下診所負責人及醫生 涉詐騙醫療資助被廉署拘捕 向政府虛報逾三百次就診紀錄

【本報訊】廉署日前拘捕一名診所負責人及一名醫生，指其涉嫌利用診所轄下診所，向政府虛報醫療資助，涉及金額逾三十萬元。廉署表示，該診所負責人及醫生，涉嫌利用診所轄下診所，向政府虛報醫療資助，涉及金額逾三十萬元。廉署表示，該診所負責人及醫生，涉嫌利用診所轄下診所，向政府虛報醫療資助，涉及金額逾三十萬元。

廉署破虛構不動產買賣 四嫌犯涉騙居留權

【本報訊】廉署日前破獲一宗虛構不動產買賣案，涉及金額逾一百萬元。廉署表示，該案涉及四名嫌犯，涉嫌利用虛構買賣合約，向政府申請居留權。廉署表示，該案涉及四名嫌犯，涉嫌利用虛構買賣合約，向政府申請居留權。

7男女認非法留置選民證罪成緩刑

【本報訊】前廉署昨日審結一宗發生在2005年立法會選舉的賄選案。案中7名在酒店和酒店管理公司工作的職員承認賄選罪成，獲判緩刑。廉署表示，該案涉及七名被告，涉嫌在2005年立法會選舉中，利用職務之便，向選民提供賄選，以換取其選票。

華僑報

兩被告均罪成判囚

【本報訊】廉署日前審結一宗貪污案，涉及兩名被告。廉署表示，該案涉及兩名被告，涉嫌利用職務之便，貪污公款。廉署表示，該案涉及兩名被告，涉嫌利用職務之便，貪污公款。

文化高官三判給再涉濫權 廉署續拘一高技疑洩投標報價資料

【本報訊】廉署日前審結一宗濫權案，涉及三名文化界高官。廉署表示，該案涉及三名被告，涉嫌濫用職權，向廠商索取賄賂。廉署表示，該案涉及三名被告，涉嫌濫用職權，向廠商索取賄賂。

廉署揭成人進修中心呢資助

【本報訊】廉署日前揭發一宗濫用資助案，涉及成人進修中心。廉署表示，該中心涉嫌濫用政府資助，用於其他用途。廉署表示，該中心涉嫌濫用政府資助，用於其他用途。

當值擅離境 隊長長期包庇 16醫輔隊員造假出勤騙薪

【本報訊】廉署日前揭發一宗濫用薪金案，涉及十六名醫輔隊員。廉署表示，該案涉及十六名被告，涉嫌利用隊長長期包庇，造假出勤騙取薪金。廉署表示，該案涉及十六名被告，涉嫌利用隊長長期包庇，造假出勤騙取薪金。

衛生局加強員工出勤監管

【本報訊】衛生局日前加強對員工出勤的監管，以確保員工能按時出勤。廉署表示，衛生局將加強對員工出勤的監管，以確保員工能按時出勤。

受贈亞洲貪官 90華若獨立審判417年 歐文龍 併囚29年

【本報訊】廉署日前審結一宗貪污案，涉及歐文龍。廉署表示，歐文龍涉嫌貪污公款，獲判併囚29年。廉署表示，歐文龍涉嫌貪污公款，獲判併囚29年。

舉報貪污 維權申訴 請聯絡廉政公署

廉政公署總部

地址：澳門冼星海大馬路105號「金龍中心」17樓

電話：2832 6300

傳真：2836 2336

網址：<http://www.ccac.org.mo>

電子郵箱：ccac@ccac.org.mo



廉政公署 — 投訴中心

地址：澳門新口岸宋玉生廣場「皇朝廣場」14樓

24小時舉報熱線：2836 1212

行政申訴專線：2828 6606

傳真：2836 2336



廉政公署 — 財產申報中心

地址：澳門冼星海大馬路105號「金龍中心」16樓

電話：8395 3321

傳真：2836 2336

辦公時間：09:00 ~ 17:45（星期一至四）

09:00 ~ 17:30（星期五）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黑沙環社區辦事處

地址：澳門黑沙環勞動節街68-72號裕華大廈地下

電話：2845 3636

傳真：2845 3611

辦公時間：09:00 ~ 19:00（星期一至五）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氹仔社區辦事處

地址：氹仔南京街濠庭都會第四座地下 C 舖

電話：2836 3636

傳真：2884 3344

辦公時間：16:00 ~ 20:00（星期一至五）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休息）